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雅化集团”或“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8月20日以专人送达、微信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关于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26年8月24日在本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九名，实到九名，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郑戎女士主持，会议对通知所列议案进行了审议。

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下列议案并作出如下决议：

1、关于审议《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全体董事一致认为，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同意对外发布。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九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202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2026年半年度报告》和《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关于审议《公司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公司编制了《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程序，以保证专款专用。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审议通过了《公司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九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董事会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保证董事会秘书依法行使职权，认真履行工作职责，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原制度进行适应性修订。

表决结果：九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

特此公告。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4 日